

关于对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（2022）第 81 号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2 年 1 月 28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21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告》），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10 亿元至 12 亿元，主要为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 亿元至 7 亿元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0.6 亿元至 1 亿元，确认船艇板块相关设备、存货等资产减值损失约 2 亿元至 2.5 亿元等。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，请你公司认真核实以下事项并作出书面说明：

1. 你公司并购成都成都亚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亚光”）形成商誉 25.36 亿元，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未计提减值。成都亚光承诺 2017 至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以下简称“扣非后净利润”）分别不低于 16,017 万元、22,117 万元、31,385 万元，实际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16,626 万元、22,746 万元、32,130 万元，业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 103.80%、102.84%、102.37%。2020 年、2021 年上半年，成都亚光分别实现净利润 23,453 万元、10,698 万元，同比下滑 45.72%、50.17%。

（1）请说明 2021 年成都亚光的经营状况、业绩表现等，并结合与以前年度、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，说明成都亚光业绩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，影响业绩变动因素的发生时点及持续性，与同行业公司相

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及其原因。

(2) 请说明本次拟对成都亚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金额，商誉减值测试的详细过程，包括资产组的认定及构成、关键假设、主要参数、预测指标及具体情况等，资产组构成与 2020 年年报减值测试是否一致，相关假设、参数和指标选取与 2020 年年报减值测试时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及变化原因。

(3) 请结合成都亚光资产组近三年的经营情况、行业发展、盈利预测及实际业绩，说明商誉减值计提时点是否准确，以前年度和本次商誉减值准备减值计提是否充分，是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资产减值》以及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—商誉减值》的相关规定。

2. 你公司并购广东宝达游艇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宝达”）形成商誉 6,464 万元。请说明本次拟对广东宝达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金额，商誉减值测试的详细过程，并结合广东宝达资产组近三年的经营情况、行业发展、盈利预测及实际业绩，说明商誉减值计提时点是否准确。

3. 《公告》显示，因部分客户应收账款账龄延长，船艇板块少数客户经营困难，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预计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0.6 亿元至 1 亿元。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，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60,887 万元、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33,782 万元。

(1) 请说明本次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客户基本情况、应收账款期末余额、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、计提原因及计提的合理性、充分性，并请报备与该等客户的主要业务合同。

(2) 请分军工电子、船舶制造和其他业务列示 2021 年末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预计金额、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、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，并说明各类业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一致，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。

(3) 请结合合同约定的结算安排，说明 2021 年末各类业务应收账款、应收票据是否逾期、逾期金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、对应客户的基本情况，你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催收措施，并请报备与逾期客户的主要业务合同。

4. 《公告》显示，受公司船艇业务持续亏损影响，2021 年预计确认相关设备、存货等资产减值损失约 2 亿元至 2.5 亿元。

(1) 请列表说明拟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设备的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类别、用途、账面原值、折旧及减值金额、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、计提金额及测算过程、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等。

(2) 请列表说明拟计提跌价准备的相关存货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存货类别、是否有对应合同及合同基本情况、账面原值、跌价准备金额、本次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、计提金额及测算过程、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，并请报备相关存货对应的主要业务合同（如有）。

5. 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2 年 2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并抄送湖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特此函告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2年1月28日